

## 浅议《全宋文》编纂的得失

李文泽

经过十余年来的艰苦努力，由四川大学古籍所承担的《全宋文》已经编纂完毕，并陆续出版。《全宋文》的出版，加上已有的《全宋词》和即将出齐的《全宋诗》等总集，宋代的文献资料可以说是基本齐备了，这对于开展宋代学术研究将产生极大的促进作用。许多学者一致认为，这些总集为读者提供了研究者个人所无力搜集到的文献资料，为进一步的学术研究提供了翔实、全面的第一手材料，其功不可没。确实，从《全宋文》的编纂来看，我们一共普查了上万种资料，包括了各种总集别集、史书类书、诗话笔记、方志碑铭、金石法帖，普查面基本涉及到全国大部分省级图书馆和大学图书馆，甚至延伸到一些重要的县级图书馆，私人藏书也普查了不少，从浩如烟海的文献资料中钩稽辑佚，披沙拣金，共收罗到文章上十万篇，为读者提供了有宋一代完整的文献资料。这一工作的艰辛，是超乎寻常的。

如果说资料的收集是编纂《全宋文》的基础，那么对文献资料的后期整理则直接体现出《全宋文》编纂的质量。编辑这样一种大型总集，除了需要科学的总体规划，还要求参与整理者具有丰富的古籍整理专门知识和顽强的敬业精神，同时还必须辅以现代化的科研手段作为保障，才能保证《全宋文》的质量。

《全宋文》的编纂质量，从目前反馈的信息来看受到了学术界

的普遍好评，引起了学术界的关注，学者们既肯定了它的文献资料价值，同时对全书编纂体例的科学性、校点质量也评价甚高。然而，作为编者，我们同时也看到由于《全宋文》容量太大，编纂周期过短，因而难免存在不少疏误之处，对此已有一些学者予以指出，提出了诚恳的批评。本文拟就《全宋文》编纂中的得失谈一些自己的体会，并结合平时读书所涉及到的部分文集与《全宋文》有关者，略加讨论，以就教于学界同仁。

### 一、文章的归属

古人常有代他人为文的习惯，除去有意作伪者不算，臣下为皇帝草拟制诰诏书，达官显贵由门人幕僚代捉刀笔者，可说是司空见惯之事。编纂《全宋文》，面临的就是要对这种代人所作的文章正名分，文归其主。如果是双方各自都有文集传世的话，对这类文章的判别就比较容易了，只要将两人的文集相互比照，在甲文集中的文章，很可能在乙文集中就明确标识说是代某人作，这样即可从甲文集中删除了。

以北宋司马光文集为例<sup>①</sup>，司马光集中不乏代他人所作的文章，同时也有一些别人代作之文。在其《传家集》卷一七中有七篇表奏是范祖禹为司马光代作，它们分别是：《谢敕书奖谕赐银绢表》、《谢提举崇福宫表》、《辞免转正议大夫表》、《上皇太后辞免正议大夫表》《上皇帝转正议大夫表》《上太皇太后谢正议大夫表》、《谢起居减拜表》，这七篇文章同样也收录在范祖禹的《范太史集》中，并在题下明确标注云“为司马光作”。这七篇表奏显然应该从司马光集中剔除。而在《传家集》卷一七中，我们又可以找到司马光为庞籍代撰的表文六篇、为文彦博代撰的表文三篇；在卷八〇中又有为文彦博代作的改葬先人墓祭文九篇，在这些地方都标有代作的字样。清人顾栋高撰写《司马温公年谱》竟然未能注意到上述祭文是代文彦博所作，而误以为墓主是司马光的先人，

于是对此大惑不解，司马光既然为晋人，何以要将祖塋归葬洛阳。倘若他弄明白了这是司马光代作的祭文，也就不会有疑惑了<sup>②</sup>。

又，司马光《传家集》卷三三载有《翰林学士王珪等状》，聚议濮安懿王恩礼事，而王珪《华阳集》卷四五也收有相同的文字，单从文题来看，似乎应该归属于王珪。据《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〇五记载：“初议崇奉濮安懿王典礼，翰林学士王珪等相顾不敢先发，天章阁待制司马光独奉笔立议，议成，珪即敕吏以光手稿为案。”据此，议状的底稿应为司马光所撰，文章理应归属司马光名下。对上述有定评的文集篇目，《全宋文》都作了合理的归并。

欧阳修《欧阳文忠公集》卷八四收有《吕邁可大理寺丞制》<sup>③</sup>，原文后注“见张方平集”，这一注文当为欧阳修文集的整理者所加。张方平著有《乐全集》，但原本久佚，现在的《乐全集》为四库辑本，文集中没有这篇制词。《欧阳文忠公集》卷一〇〇又有《荐姚光弼状》，而蔡襄《蔡忠惠集》卷二一也同样收有此文<sup>④</sup>。由于有关文献欠缺，上述二文的归属已经无法确证，《全宋文》采用了存疑互见的方式处理这类问题，即在欧阳修名下收录上述文章，而在张方平、蔡襄之下存目删文，加校语说明。这种实事求是的态度是可取的。

秦观《淮海集》卷三四有《书王蠋後事文》，同样的文字也收录于晁补之《鸡肋集》卷三三中。仅从文中所述已不能确认文章应归属于谁，据徐培均先生《淮海集笺注》考证，这篇文章的作者是秦观的可能性更大<sup>⑤</sup>，《全宋文》也作了类似欧阳修文集的处理。又，《淮海後集》卷三有《悼王子开五首》，这五首诗又收在贺铸《庆湖遗老诗集》中。陆游《老学庵笔记》卷五考辨云：“贺方回作王子开挽词‘和璧终归赵，干将不葬吴’者，见於秦少游集中。子开大观己丑卒於江阴，归葬临城，时少游已没十年矣。”王明清《玉照新志》卷一有相同的考辨。秦观的卒年在元符三年（1100年），早于王蘧（子开），陆游、王明清的考辨是可信的，这

五首悼亡诗应为贺铸所作。

如果说我们在编纂《全宋文》时，对有刻本传世的文集需要认真核查的话，那么对刻本久佚，后人从各种类书、总集中辑出文章，加以重新编定的别集，就尤其要小心了。因为文章几经传抄，以讹传讹，乱点鸳鸯谱的事，在一些宋人文集中是屡见不鲜的。倘若轻易地相信了後人所辑文章的可靠性，疏于考订，稍有不慎，就会重犯古人误收他人文章的疏误。据统计，这类重编的宋人别集在现存宋人集中占有很大比例，为此我们在辨别文集中收文的真伪，剔除他人文章方面作了大量的考证工作。

我们举南宋人危昭德《春山文集四六钞》为例略加申说<sup>⑥</sup>。《宋史》卷四二五记载，危昭德字子泰，邵武人，理宗宝祐元年（1253年）中进士第，历任史馆校勘、崇政殿说书、秘书郎，权工部侍郎，著有《春山文集》。其文集久已佚亡，现存的《春山文集四六钞》是清人从一些总集、类书，如《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翰苑新书》、《文翰类选大成》、《宋四六选》中辑录佚文而成，然而其中谬误滋甚，考辨不易。《春山文集四六钞》卷上有《贺诛吴曦表》（《宋四六选》卷五同）。吴曦叛宋被诛在宋宁宗开禧三年（1207年），是时距危昭德及第年代约有四十年，危昭德怎么能有上朝廷之贺表，显然这篇文章非危昭德手笔。又，《四六钞》卷上有《通杨安抚》、卷下有《通西外赵判宗》，这两篇书启又同时载于《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四九、卷二一。《文粹》成书于宋光宗绍熙时，其卷首有徐许开绍熙庚戌（1190年）所作的序文即为明证。《文粹》的成书既然远远早于危昭德的生年，危昭德的文章就不可能被《文粹》收录，署名为危昭德，只能是张冠李戴。据我们考订，这两篇文章应是危稹所作<sup>⑦</sup>。

王安礼（1034—1095年），为王安石之弟，著有《王魏公集》，原书已经佚亡，四库馆臣从《永乐大典》辑出佚文八卷，其中也杂有他人之作。例如卷二有《赐参知政事赵雄生日诏》，据《宋宰

辅编年录》卷一八载，赵雄任参政乃是孝宗淳熙五年（1178年）时事，距王安礼之世已经一百年有馀。这篇制词必定另有撰人。经查，周必大《玉堂类稿》卷一〇也收有同篇文字，周必大任知制诰年代正与赵雄为参政时代吻合，据此本文理应归属周必大。又，《王魏公集》卷二有《曹玮降授左卫大将军容州观察使知莱州制》。据《宋宰辅编年录》卷三记载，天禧四年（1020年），曹玮因寇准事受牵连，自签书枢密院事贬为左卫大将军、容州观察使、知莱州，责降制词也载于《宋宰辅编年录》，然而不署撰人。按王安礼生卒年推算，其时王安礼尚未出世，怎么能撰有制词呢？显然是四库馆臣误收了。又，同卷还有《赐司空开府仪同三司致仕韩绛乞受册礼毕随班称贺免赴诏》，这篇文字又收在苏轼《内制集》卷四，题下署为“元祐二年八月二十七日”。《宋史》卷三二七王安礼本传记载，王安礼任知制诰为元丰四年，其後不复任此职，哲宗元祐年间他在外任知州；而苏轼却于元祐初任中书舍人、翰林学士。这篇制词应当是苏轼的手笔。

王洋为北宋宣和六年（1124年）进士，绍兴初累官起居舍人、知制诰，《宋史·艺文志》七著录有王洋《东牟集》二十九卷。原集久已散佚，四库馆臣从《永乐大典》中辑录出文章三百五十余篇，基本恢复了文集原貌，其中也误收有他人之文。例如文集卷八收有《王中正种谔降官制》。据《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三二九记载，元丰五年（1082年）八月，永乐城之役，王中正、种谔二人因为迂道赴敌，应援不力，予以降官处分。此事发生于王洋入仕之先，这篇制词不应归于王洋。曾巩《元丰类稿》卷二二收有同篇制词。曾巩于元丰时任翰林学士，因此这篇文章理当归属于曾巩。

南宋参政王之望，焦竑《国史经籍志》著录有《汉滨集》六十卷。原集已经佚亡，四库全书有辑本《汉滨集》十六卷。在《汉滨集》卷一三收有《徽州到任谢宰相启》，而同篇文字也见于

汪藻《浮溪集》卷二三。考《宋史》卷三二七王之望本传，之望无知徽州的仕履；而汪藻却于绍兴间知徽州。王之望的这篇谢启也是四库馆臣的误收。

南宋人王质有《雪山集》，久佚，四库馆臣自《永乐大典》辑出文章编为十六卷。其卷一〇有《京丞相真赞》一篇。京丞相即京镗，京镗在绍熙五年（1194年）为参政，庆元二年（1196年）为右丞相（见《宋宰辅编年录》卷二〇），而王质却卒于淳熙十五年（1188年），不及见京氏之为相矣。这篇谢启必定为他人所作。

## 二、作者的考定

作者名的考定，直接牵涉到文章的归并与伪作的鉴别，也是编纂《全宋文》必须作的考证工作。古人称谓名号极其复杂，且不说古人同姓名者多，而且古人有名有字有号，在文集中或以姓名称，或以字号称，或以官职、谥号称，不一而足。我们如果不加考订，照单收录，势必造成失考的谬误，或是将二人误合为一人，或是将一人误分为二人，抑或杂入前朝后代之人。例如南宋时有词人李彭老，字商隐，著有《箕窗集》，又有词人李义山，倘若不明底细，将他们与唐代著名诗人李商隐混淆，就会闹出极大的笑话。我们对收入《全宋文》的作家，都作了严密的考订，反覆推敲，剔除了不属于宋代的一批作家，也归并了许多按不同称谓分列多处而实属同一人的作家。这类考订，不仅需要宋代文献作为内证，有时也需要旁及宋代前後的一些文献资料作佐证，需要拓宽考察的视野。

《全宋文》初稿收有无集作家王起，其文章包括《冰蚕赋》一篇、奏议一篇。宋代确实有王起其人，《长编》卷一六二、《宋会要辑稿》职官二二之三五、《宋史》卷二〇三都有记载，为至和间同知太常礼院兼寺丞，奏议一篇也出自上述史书。然而《冰蚕赋》一文却录自类书，其真伪有怀疑。后来我们翻检《全唐文》，

在《全唐文》卷六四九中找到了同篇文章。至此我们才确定这篇赋乃唐代王起所作，与宋代王起了不相涉，于是在定稿时删除了这篇赋。

宋代作家葛次仲，为葛胜仲之兄，编著有《集句诗》三卷<sup>⑧</sup>，而新编《全金诗》据金人王寂《辽东行部志》所引葛次仲诗，判定葛次仲为金代人，云：“王寂同时人，著有《集句诗》。”《全金诗》的编者显然是弄错了时代<sup>⑨</sup>。

以上是对作家时代的考订，下面谈谈对作家名、字、号的考辨。

《全宋文》收有北宋人王觐的佚文共五卷。王觐字明叟，熙宁间为官，元祐中入党籍，《宋史》卷三四四有传。而在《福建金石志》中我们又收集到署为王明叟的一篇《豪山碑记》，最初将它归并于王觐之下，后来细查碑记文，却发现其写作时间为南宋淳熙之时，这就与王觐的年代不合了，显然王明叟与王觐决非一人。

北宋熙宁、元丰时代有李复，著有《滴水集》，现存有《永乐大典》辑本十六卷。《滴水集》有李复论罢造战车疏，《宋史》卷一九七加以收录，中华书局标点本《宋史》误将“李复”标注为“李复先”<sup>⑩</sup>，《宋史人名索引》也沿袭其误。《全宋文》初稿收录了李复、李复先二人，后经核查，其实为同一人。

王明清《玉照新志》记载有王尧臣《谏取燕云疏》，但据余嘉锡先生考定，王尧臣歿于宋仁宗朝，而伐燕之役却在徽宗时，王尧臣应是安尧臣之误。余先生对此辨白甚为分明，《全宋文》采纳了余先生的说法<sup>⑪</sup>。

王迈也是南宋一代大家，著有《臞轩集》，栾贵明先生《四库辑本拾遗》辑录有王迈《清江三孔集跋》，作为王迈文集的佚文收录<sup>⑫</sup>。但这里的王迈却是王莲之误。《宋史》卷四二三王迈本传载，王迈卒于淳祐八年（1248年），年六十四，据此可以推断王迈应当生于淳熙十二年（1185年），而《清江三孔集》跋文却作于庆元五

年(1199年),是时王迈年仅十四岁,是绝不能为文集作序的。诸多目录书,如《皕宋楼藏书志》、《静嘉堂秘籍志》、《藏园群书经眼录》,均记载这篇跋文为王蓬所作。王蓬为王万全(1133—1213年)之子,曾出知宁国府(据至顺《镇江志》卷一七、《京口耆旧传》卷七),从其仕履来看,与作序的时代较为切合,作王蓬是。

《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二七收有《贺秦相生日启》署名王叔子。《播芳大全》的作者多以字号称,经查王叔子即王立言。《鹤林集》卷三四收有王立言墓志铭,称其为王称从孙,家居不仕,学专《春秋》,年仅四十四岁而卒,其生活年代大致在宋孝宗、光宗之际。秦相即秦桧,秦桧任宰相为绍兴时代。王、秦二人年代相距太远,不可能为同一时代人,而且王立言一生不仕,而文中却自称“转漕潼江”,即为潼川路转运使,也与王立言身世不符。《宋四六选》卷一五也载有此文,署作王佐宣子。王佐为绍兴十八年状元,其入仕年代正当秦桧执政之时,因此这篇书启为王佐所作的可能性更大。《全宋文》将它收入了王佐之下。

傅增湘《宋代蜀文辑存》专门收录有宋一代蜀籍作家文章,该书卷八二收有李鸣复《春秋集义书后》一文。《宋史》卷四一六有李鸣复传,称其为泸州人,嘉定间进士,官至参政。而这里的李鸣复却是李明复之误,《宋史·艺文志》载李明复有《春秋集义》五十卷,原书尚存,这篇跋语正收录于其中<sup>⑬</sup>。李明复为合阳人,嘉定中太学生,后改名李明俞,字伯勇。此人与蜀地毫无关系,《辑存》因为搞错了作者名而误加收录。

《全宋词》收有李持正的词作,其小传称:“李持正,字伯高,政和五年进士及第,历知德庆、南剑、潮阳三郡,终朝请大夫。”其依据当是《蒲阳文献传》。而据我们考证,此人却应是北宋人李评。《宋史》卷四六四本传记载,李评字持正,李端愿之子,颇有文才,曾两次召试学士院。唐先生大概正是将李评的字号与另一人的名相混,从而造成了这一疏误<sup>⑭</sup>。

### 三、重文的删除

这里所说的重文是指同一文集中重复收录同一篇文章的疏误。宋人传世的文集既然经过后人整理重刻，而在整理时后人往往辑录佚文入集，其网罗之功自不可灭，但另一方面却又增加了杂入他人之作或重复收录的错误。前面我们已经大略讨论了杂入他人文章的问题，下面就重复收录的问题略加申说。古人缺乏现代的检索手段，仅凭记忆辑取佚文，往往重收文章而不自知。尤其是对一些卷帙浩繁之作，或是多次刊刻的文集，这种重收的疏误就越是显得严重。下面是我们随手统计的文集中重复收文的例子，文集中重收较多的是书启一类。

苏轼文集篇帙浩繁，翻刻次数也多，因此重收的文章自然也多。比如《苏文忠公全集》卷五七收有《答吴将秀才》二篇<sup>⑮</sup>，而在同卷就有《答吴子野》七篇，其中第五、六即与上述文章重复。又卷五七有《与李通叔四首》，其中第一、二篇与卷五九《答李康年》重出。卷五三《与钱济明》中第三篇与卷五九《与钱世雄》重复；卷五六《与郑靖老》中的第一、二篇与卷五九《郑嘉会二首》重复。这些重出的文章，有的卷次不同，有的题目小异，单列出来很难发现它们的疏误。

王柏《鲁斋集》卷一四收有《大庾公世家》<sup>⑯</sup>，而于卷一五又重出《大庾公世家》，两篇文章的文字完全相同。

《臞轩先生四六》是南宋作家王迈的别集辑本，在该书的卷一、卷二都同时收有《通兴化范守》一文。

南宋人程秘著有《洛水集》，其裔孙程元扈于明嘉靖年间刊有二十六卷本。明刻本卷一二收录《赵史君诗集序》，而在卷一三又有《跋赵史君诗集后》，尽管文题小异，而文字却完全相同<sup>⑰</sup>。

《四明文献集》是南宋人王应麟的别集，目前通行的有四明丛书本，分为正集与摭遗编两部分。在正集卷四收有《宁江军节度

使左骁卫上将军……御前驻军都统制加食邑食实封制》一文，而在后面的摭遗卷二中又作为佚文再次收录。

以上列举的例子仅仅是我们接触到的部分文集中发现的重文，其致误原因正是在多次刊刻过程中不断地增补佚文而又疏于检索所致。我们在编《全宋文》时使用了计算机进行篇目检索，对这类重文都作了归并处理。

#### 四、佚文的去取

我们在这里主要讨论对有集作家佚文处理的问题。收罗佚文，是《全宋文》的一大功绩，除了无集作家要收罗佚文以外，有别集存世的作家也存在辑录佚文的问题，而且其难度还大于前者，这是因为对于收罗到的有集作家的文章，既要鉴别文章是否属于其人，同时还要核定文集中是否已经收录。将集内文章作为集外佚文加以收录，也是前人编纂总集时最容易产生的疏误。就《全宋文》而言，我们通过普查上万种资料，网罗到了数百万条零星的资料，这些零星的文字与别集的文章相比较，往往又标题不同，行文有异，很容易混淆，尤其是从史书中收集的奏议，它经过编纂者的润饰，往往搞得面目全非，更可能让人误会为不同的文章。因此我们在处理有集作家的辑佚文章时格外谨慎，逐篇反覆核实，除此以外，别无他法。《全宋文》对于前人搞错的内容作了不少纠谬工作，也有一些误收的疏失。

《全宋文》第一册在作家徐铉下收有佚文《庐山九天使者庙张灵官记》，出自《永乐大典》卷六六九八、《全唐文》卷八八三。然而这篇文字却是出自徐铉《稽神录》中的一则，按《全宋文》的收文体例，这类笔记小说是不应该收录的。我们将这篇文章收入了《全宋文》的第一版，在修订本中已经作了纠正。

沈括有别集《长兴集》四十一卷，现存四部丛刊影印明万历刻本《沈氏三先生集》中的《长兴集》不足二十卷，乃是一残本。

清光绪间浙江书局补刻有《长兴集》，辑补了部分残缺文章。光绪本卷三收有《论日月》一篇，作为四部丛刊本《长兴集》的佚文。其实这是沈括《梦溪笔谈》卷七中的一则，经核对其文字完全相同。显然是将《笔谈》的文章阑入文集了<sup>⑮</sup>。《全宋文》仍按光绪本收录《论日月》一文，处理未必得当，像这类文章要么删除，要么加校记予以说明。

栾贵明先生《四库辑本别集拾遗》中收录了许翰《襄陵集》佚文，其中有《韩苏像》一篇，其文云：“右文殿修撰孙宗鉴，平生常自言：‘三朝德业，吾尊韩忠献；四海文章，吾慕苏东坡。’”出处见于《永乐大典》卷一八二二三。而这段文字却是《襄陵集》卷一一《孙氏墓誌铭》中的铭文，栾先生未能从文集中找到原篇，因而把它误作佚文收录了。

南宋名臣张浚，据《宋史》本传记载，有文集十卷及《易解》、《杂说》等。其文集久已佚亡，清人曾经辑录佚文成集<sup>⑯</sup>。傅增湘《宋代蜀文辑存》卷四五又辑出佚文四十八篇，数量颇为不少。《辑存》中收录有《论易数》、《论刚柔》两篇文章，于题下注云“出绵竹县志”。经核对，这两篇文章都出自《紫岩易传》卷一〇<sup>⑰</sup>，《论易数》文字略有删节，《论刚柔》则完全保存了原样。《宋代蜀文辑存》的编者没有核查现存的张浚著述，轻信了县志的记载，将它们作为佚文加以收录。

诗词中的零章散句，倘若不与原集细加比勘，尤其容易产生误收的疏失，而这种核对的难度就更大，不使用现代的检索手段，仅凭个人的记忆是绝对不能胜任的。《全宋诗》的校勘应该是非常严谨的，却也不免有这类疏误，我们在使用时也偶有发现。《全宋诗》卷一四三九收有韩驹《题王内翰家藏李伯时画太一姑射图》诗，其中有“玉堂学士今刘向，禁直荅峤九天上。不须对此融心神，会值青藜夜相访”的诗句，而在同书的卷一四四三又作为韩驹的佚诗《题李白像》再次收录。卷一三六〇收有许景衡的《刘安节墓铭

诗》，而这里所谓的佚诗却是许景衡《刘左史墓誌铭》中的铭文<sup>②</sup>。这是编者没有核查原书而引起的疏失。

《全宋文》的编纂为传统的古籍整理工作提供了一些非常好的启示，其中我们觉得最重要的就是古籍整理的手段必须现代化，需要把计算机系统引入古籍整理这一古老的领域。我们前面论及的《全宋文》编纂中的得失（包括其他总集、文集的整理标点），很多疏误在微机检索系统中都是可以避免的。如果我们建立了完整的资料信息库，再配备先进的全文检索系统，就会不仅大大提高大型总集的编纂质量，同时也能更多地节省人力，产生出事半功倍的效益。我们相信，随着现代科学技术日新月异的发展，传统的古籍整理必将以一种崭新面貌为现实社会服务。

注：

①现存司马光文集有三种系列：四部丛刊影印宋本《温国文正司马公文集》八十卷，明重刻本《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八十卷，日本内阁文库藏《增广司马温公全集》一百一十六卷。三种版本收文略有不同。就其刻书年代而言，《温国文正公集》最早，《传家集》次之，《全集》最晚。

②清顾栋高《司马光年谱》，中华书局标点本，1990年版。

③四部丛刊初编影印庆元二年周必大刻本《欧阳文忠公全集》。

④清雍正十二年蔡氏逊敏斋刻本《蔡忠惠集》。

⑤徐培钧《淮海集笺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94年版。

⑥《春山文集四六钞》目前国内馆藏甚少，仅有北京大学图书馆藏一卷本、中山大学藏二卷本数种，各种版本收文相同，顺序有异。

⑦四库本、清钞本《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都收录了这两篇文章，而北京图书馆藏宋刻本、明钞本《文粹》却没有，显然属于清人的误钞。关于《春山文集四六钞》的论述，可参看安徽大学古籍所《古籍研究》1995年1期载拙文《春山文集四六钞收文辨误》。

⑧见葛胜仲《丹阳集》卷一五《葛公行状》。

⑨见薛瑞兆、郭明志编《全金诗》卷三五“葛次仲”，南开大学出版社1995年。《全宋诗》卷一二七五也收有葛次仲集句诗，正好缺《全金诗》引述部分，二者合起来即为完璧。

⑩《宋史》原文作“熙河转运副使李复先奏曰”，标点者于“李复先”下标注专名号，误。此处“先”当为先后之“先”。

⑪余嘉锡《四库提要辨证》卷一七。

⑫栾贵明《四库辑本别集拾遗》，中华书局1983年版。

⑬《春秋集义》通行的有通志堂经解本、四库本。

⑭《全宋词》所录李持正的两首词，出自《能改斋漫录》卷一六的记载。我们认为李持正应为李评，其证据有：李评之父李端愿曾晋封太子太保，即《能改斋漫录》中所称“太师制谱”者。李评曾经两次召试学士院，“粗通文学”，词作为苏轼所赏识，当是情理中事。又，苏轼歿于建中靖国初（1101年），而李持正于政和五年（1115年）及第，苏轼亡时，持正尚幼，其文不可能被苏轼赞赏。

⑮此处据孔凡礼点校《苏轼文集》，中华书局1986年版。

⑯王柏《鲁斋集》有续金华丛书本。

⑰《洛水集》另有四库本，与明刻本相校，两种版本收文基本相同，这两篇诗序却未收入四库本。

⑱光绪本《长兴集》的这段文字之后有“程子有云”一段，是《梦溪笔谈》没有的，这是辑录者在辑录佚文时把别的文字一齐误收入沈括文章中。沈括的生卒年代略早于二程，在沈括的时代二程还没有受到重视，尊称二程为程子，应当是理学盛明之时才有的事。

⑲清人辑录张浚佚文编成《张魏公集》十卷，有1930年四川绵竹刻本。

⑳《紫岩易传》通行的有通志堂经解本、四库全书本。

㉑许景衡《横塘集》没有收录《刘左史墓志铭》，该文附于刘安节《刘左史集》后。原文本为四字铭文，《宋元学案》将两句合并，略加改动成为七言。《横塘集》、《刘左史集》都有四库本。

作者工作单位：四川联合大学古籍所

（本文责任编辑：曹月堂）